

一念之間改變人生——創造「哈利波特」的作者傳奇

她，一個二十三歲的英國女孩，除了擁有豐富的想像力之外，與別人相差無幾。她出生在一般家庭，長相平平，就連讀的大學也普普通通。

正因為學校課業壓力不大，她有更多時間編織幻想。她的腦海時常出現各種童話場景：穿著雪白衣裙的美麗姑娘、藍得如寶石的天空、翠綠純淨的草地，當然，還有巫婆和魔鬼……一個接一個的奇幻故事。她經常動手把這些故事寫下來，並且樂此不疲。

她愛上了一個男孩，男孩的言行舉止，就和她心目中的「白馬王子」一模一樣。她在約會時，會突然向男孩講述一則剛剛想到的童話。男孩受不了她腦中那些不切實際的幻想，冷冷地對她說：「妳已經二十三歲了，可是妳看起來永遠長不大。」因此棄她而去。

失戀的打擊，並沒有停止她的夢想和寫作。二十五歲那年，她來到嚮往已久的浪漫國度葡萄牙，從事英語教學工作，利用業餘時間繼續寫作。這時，她遇到了一位幽默風趣的年輕記者，很快地與他步入結婚禮堂。天馬行空的想像力，同樣讓丈夫感到不耐煩，三年後，兩人關係宣告破裂，她和唯一的女兒相依為命。

女孩經歷了生命中最沉重的一擊。禍不單行的是，離婚不久，她又被學校解聘，只得回到英國故鄉，領取社會救濟金，並靠著親友資助生活。但是，她還是沒有停止寫作。

有一次，她坐在冰冷的椅子上，等待地鐵進站，突然間，一個人物造型浮現腦中。回到家，她鋪開稿紙，多年的生活閱歷，讓她的靈感一發不可收拾，她很快完成了第一本長篇小說。起先出版商並不看好，沒想到一上市便暢銷全國。直到現在，她的書已在全世界狂銷將近四億本，她也因此躋身為英國富豪，為「世界首富作家」。

她，就是《哈利波特》的作者，JK 羅琳。

要活出光采，一顆堅韌的心靈是必要的。因為堅持理想，不僅要忽略來自外界的干擾，可能還得獨自忍受寂寞，忍耐長期努力卻無法取得成功。然而事實往往證明：一切努力都是值得的！

摘錄自《一念之間改變人生》P.119，作者：鄭令

問題：

- (1) 本文要介紹的是誰？
- (2) 「她」的成功，關鍵在於_____。

新生活，從選定方向開始

比塞爾是撒哈拉沙漠綠洲上的一個小村落，在探險家肯·萊文來到這裡之前，村裡沒有任何人走出沙漠過。他們不是不願離開這塊貧瘠的土地，而是嘗試走了很多方向，最終還是繞回了比塞爾。

比塞爾為什麼走不出去呢？肯·萊文非常好奇，決定做個實驗。他收起指南針，雇用了當地一位青年的嚮導。

他們帶了半個月的水及乾糧，騎上兩匹駱駝出發了。兩人一直騎一直騎，直到第十一天清晨，果不其然，又騎回比塞爾。肯·萊文根據沿途的觀察，終於明白比塞爾之所以走不出沙漠的原因，因為他們根本不認識北極星。

在一望無際的沙漠裡，一個人如果只憑着感覺往前走，他會走出許多大小不一的圓圈，如同原地打轉。比塞爾在浩瀚的沙漠中央，方圓千里沒有任何指標。假如不認識北極星，又沒有指南針，要想走出沙漠，確實不可能。

肯·萊文在離開比塞爾之前，指着北極星，把訣竅告訴他雇用的比塞爾青年：「只要你白天休息，晚上朝着北面那顆星走，一定能走出沙漠。」青年照著他的話做，果然在三天之後走出沙漠。

那位青年最後成為比塞爾的英雄，他的銅像被比塞爾豎立在村落中央。銅像的底上刻著一行字：「新生活，從選定方向開始。」

摘錄自《一念之間改變人生》P. 24，作者：鄭令

問題：

- (1) 本文介紹了哪個人？
- (2) 本文作者要在哪方面提醒我們？

驚人成就的背後：有明確目標

任何行動都要有目標，有目標才會有獲得驚人的成就。

美國通用公司的董事長羅傑·史密斯在進入通用之初，只是一個名不經傳的財務人員。他初次去通用公司應徵工作時，只有一個職缺，而人事室的主管告訴他，工作很辛苦，對新人來說可能相當困難。羅傑信心十足地對面試他的人說：「工作再棘手我也能勝任，不信我做給你們看！」

在進入通用工作一個月後，羅傑告訴他的同事：「我想我將來會成為通用公司的董事長。」當時他的上司對這句話不以為然，甚至嘲笑他不自量力，逢人便笑稱：「我的一位屬下對我說，他將成為通用汽車的董事長。」

羅傑將自己的目標，逐步分解為一個個可以實現的中程目標，然後努力地逐一實現它。他的上司萬萬沒想到的是，若干年後，羅傑·史密斯真的成為通用公司的董事長。

如果你想讓自己的工作卓有成效，也應當像羅傑·史密斯那樣，在工作前先為自己設定一個明確的目標，即使是做一件最小的事情，都要參照自己的目標，衡量其對總體目標的意義與價值。

摘錄自《一念之間由逆轉勝》P.100-101，作者：鄭令

問題：

- (1) 羅傑是誰？
- (2) 文章第四段指出我們做事除了有明確目標還需要_____，才能實現理想。

謙恭求救的井深大

井深大創辦日本索尼(Sony)企業時，索尼還是一家只有二十多名員工的小企業，但共同創辦者盛田昭夫卻對他充滿信心地說：「我知道你是一位優秀的電子專才，就像好鋼要用在刀刃上一樣，我要請你進行最重要的工作—由你全權負責新產品的研發，怎麼樣？這一步走穩了，企業也就有希望了！」

井深大對自己的能力深具信心，但也知道他的擔子有多重—那絕對不是靠一個人的力量能夠完成的。

「新領袖對每個人都是陌生的，關鍵在你要和大家攜手合作，這才是你的優勢所在！集合眾人的智慧，還能有什麼困難不能戰勝嗎？」盛田昭夫自信地說著。

井深大一下子豁然開朗：「對呀！公司不是還有二十多名員工嗎？三人行必有我師，有問題時，可以向他們虛心求教。」

於是，他一遇到自己不懂的問題，就會虛心向部屬請教，部屬都很願意幫助他。在研發過程中，他和研發小組結合各方面的意見，順利解決很多難題，終於在一九五四年研發出日本最早電晶體收音機，並成功地推向市場，索尼由此展開了企業發展的新紀元。

井深大並沒有因為自己是電子技術方面的專家，就看不起別人，聽不進別人的意見。相反，他放下身段，積極地向市場部門和資訊決策部門的同事虛心求救，把謙虛的力量發揮到極致，終於獲得事業的成功。

摘錄自《一念之間由逆轉勝》P. 67-68，作者：鄭令

問題：

- (1) 本文的主角是_____。
- (2) 按本文井深大的成功，其中一項重要因素是_____。

專注—渾然忘我投入工作的羅丹

一天，奧地利作家茨威格來到羅丹樸素的鄉間住宅。他走進羅丹的工作室。羅丹帶他參觀自己的近作——一座女性半身像。羅丹審視這項作品，對茨威格說：「只有肩膀上的面，線條仍舊嫌太硬。對不起……」

說著說著，羅丹就順手拿起一把小刀，細心開始修整這座雕像，旁若無人地離開了一個多小時，沒和客人說一句話。除了創造他理想中的雕像之外，他把什麼都忘記了，好像天地間只有工作的存在。當他修整完雕像，用濕布將它蓋上後，便向門口走去。還沒走到門口，他忽然發現了客人的存在。

雖然茨威格被冷落了一個多小時，但他卻體認到：「這一天所得到的收穫，比在學校裡多年的用功獲益還多。」因為「一個人可以如此完全忘記時間與整個世界，這個體認，使我有空空前絕後的感動。這一個小時，使我掌握住了一切的藝術、一切事業成功的奧秘——專注；集中著所有的力量來完成不論大小的一件工作；把我們容易分散的意志貫注在小小的點上。」

摘錄自《一念之間由逆轉勝》P.105-106，作者：鄭令

問題：

- (1) 羅丹是個甚麼人？
- (2) 羅丹的成功在於他_____。

抄書的「傻子」原來是諾貝爾獎得主

一八六二年，德國哥廷根大學醫學院的亨爾教授非常高興地發現，他這屆學生中，很大部份是他遇過最聰明的學生。但同時，他也有著深深的憂慮，因為，越是聰明的人，越不容易靜下心來踏踏實實做那些看似很傻、很枯燥單調的工作，而那些工作，正好就是很多人以後必須要擔負的工作職責。

於是，開學後不久，每位同學手中收到一份亨爾教授的論文手稿。亨爾教授要求他們重新仔細工整地謄寫一遍，但實際上，那些手稿已經非常工整了。所有的同學都認為沒有重抄的必要。他們一致認為，只有傻子才會坐在那裡當抄寫員，把自己寶貴的精力花費在這種沒有價值而又繁瑣枯燥的工作上。沒想到，真的有一位叫科赫的「傻子」坐在教室裡抄寫手稿。

更讓人想不到的是，這位「傻」的人，在人類歷史上首次發現了結核菌、霍亂桿菌，並發現傳染病是由病原體感染而造成的，在一九五〇獲得諾貝爾生理學與醫學獎。

也許在當初的那些同學中，科赫並不算最出眾的一位，但他老老實實地履行了他的職責，做好了手頭該做的工作，一步一腳印邁向成功。

摘錄自《一念之間由逆轉勝》P.117-118，作者：鄭令

問題：

- (1) 科赫得到甚麼榮譽？
- (2) 作者認為科赫的成功的原因是甚麼？

成功與失敗，在於態度

多年前，馬來西亞的國有鋼鐵經營不善，虧損高達十五億元。

首相找到華裔企業家謝英福，請他擔任公司總裁，謝英福答應了。謝英福答應了。在別人看來，謝英福做了一個愚蠢的決定，因為鋼鐵廠負債纍纍，加上設備老舊、組織渙散，幾乎是一家無可救藥的公司。大家都說，謝英福接下這樣的公司，肯定會讓自己的英名毀於一旦，一生累積的財富，也將付諸流水。

面對種種議論，謝英福坦然面對媒體表示：「當年我來到馬來西亞，口袋只有五塊錢。這個國家讓我成功了，現在是我回饋的時候。如果我失敗，等於只損失了五塊錢。」這對謝英福來說，一切不過只是回到了從前。於是，年近六旬的謝英福毅然決然地從豪華別墅搬出來，住進破舊的鋼鐵廠。三年後，工廠起死回生，開始賺大錢。

摘錄自《改變自己成功定位》P. 32-33，作者：鄭令

問題：

- (1) 謝英福的成功在於他有_____。
- (2) 這篇文章主要介紹謝英福的甚麼成就？

善用你的潛能

小山真美子是一位年輕的媽媽，身材矮小。

某一天，她在樓下曬衣服，突然發現四歲的兒子即將從八樓陽臺摔落下來。目睹此景，她立刻飛奔過去，說時遲那時快，就在孩子落地前，把他接個滿懷，母子兩人僅受到輕傷。

消息經日本《讀賣新聞》報導後，日本盛田俱樂部的法籍田徑教練布雷默非常感興趣。他根據報上的示意圖計算了一下，從二十公尺外的地方接住自二五·六公尺高處落下的物體，必須跑出每秒九·六五公尺的速度，這竟然比奧運金牌紀錄九·六九還快！

為此，布雷默專程拜訪小山真美子，問她：那天為什麼能跑那麼快？「是對孩子的愛！」小山回答：「因為我不能眼睜睜看著他受傷！」小山的回答給了布雷默一個重要啟示：只要擁有足夠強烈的意念，人的潛力是沒有極限的。

摘錄自《改變自己成功定位》P.110-111，作者：鄭令

問題：

- (1) 小山真美子在奧運田徑場能奪金嗎？為甚麼？
- (2) 要發揮潛能，先要_____。

專注，是成功的門磚

法國作家莫泊桑從小聰明伶俐，展現過人的才智。某一天，莫泊桑跟著舅舅拜訪大作家福樓拜，他是舅舅的好朋友。舅舅想讓莫泊桑拜師，向福樓拜學習文學。

福樓拜問莫泊桑會做什麼。莫泊桑說：「我什麼都會。只要你知道的，我都會！」福樓拜又說：「那好，你先跟我說你每天的學習情況。」

莫泊桑說：「我早上讀書寫作兩小時，彈鋼琴兩小時。下午，用一小時向鄰居學修車，三小時練習足球。晚上，我去燒烤店學如何燒鵝。星期天，我還去鄉下學種菜！」

說完，莫泊桑得意地反問道：「福樓拜先生，請問您每天都做些什麼呢？」

福樓拜笑了笑說：「我每天早上用四小時讀書寫作，下午用四小時讀書寫作。到了晚上，我還是用四小時讀書寫作。」

莫泊桑不解地問：「難道您不會別的事嗎？」福樓拜沒有回答，而是接著問：「你有什麼專長？比如有哪樣事情做得特別好？」這下，莫泊桑答不上來了。

他問福樓拜：「那麼，您的專長又是什麼呢？」福樓拜說：「寫作」

聰明的莫泊桑當下好像被人潑了一盆冷水，突然領悟到專心學好一件專長的重要。他下決心拜福樓拜為師，一心一意學習寫作。最後，莫泊桑也成為一名大作家，他的小說作品流傳全世界，歷久不衰。

摘錄自《改變自己成功定位》P. 120-122，作者：鄭令

問題：

- (1) 福樓拜和莫泊桑的成功，有甚麼共通之處？
- (2) 福樓拜和莫泊桑從事甚麼工作？

沒有熱情，永遠不會成功！

美國職業棒球選手貝特蘭剛轉入職業棒球隊不久，遭受有生以來最大的打擊：他被開除了！因為他經常無精打采，球隊經理要他走人。經理說：「像你這樣懶洋洋、動作慢吞吞，根本不適合在球場上打球。貝特蘭，離開這裡以後，不論你在哪裡、做什麼事，如果不提起精神來，你永遠不會成功。」

貝特蘭沒有其他出路，只能加入賓州賈斯特球隊，參加一些無關緊要的小賽。和原先月薪一七五美元相比，如今每個月只有二十五美元的薪金，實在讓他熱情不起來。但是他心想：「我必須重拾熱情，因為我要活下去！」

後來在別人引薦下，貝特蘭順利加入康州的紐黑文球隊。球隊裡沒有人認識他，也沒有人責備他。在那一刻，他在心底暗暗發誓：「我要成為整個球隊最有活力、最熱情的球員！」

從此以後，貝特蘭就像一個不知疲倦的鐵人，不分晴雨每天在球場上奔跑練習，球技終於突飛猛進，尤其是投球、球速快、力道強，有時居然能震落隊友的護手套，並為球隊屢創佳績。

摘錄自《改變自己成功定位》P. 181-182，作者：鄭令

問題：

- (1) 貝特蘭從事甚麼職業？
- (2) 如果不用「熱情」這個詞，你認為貝特蘭的成功在於他對工作_____。

你只能選定一把椅子

世界三大男高音之一的帕華洛蒂，也曾做錯選擇，入錯行。

因為父親愛好歌劇，耳濡目染之下，他也喜歡上歌劇。後來他考上師範學校，期間還拜專業歌手為師。畢業前夕，帕華洛蒂問父親：「我應該怎麼選擇？當老師，還是成為歌唱家？」他父親回答：「孩子，如果你想同時坐兩把椅子，只怕你會跌落在兩把椅子中間。在現實生活裡，你應該選定一把椅子。」

十七歲時，帕華洛蒂的父親介紹他到羅西亞合唱團。他開始隨團到各地演唱，希望引起經紀人注意。七年時間過去了，他還是個無名小卒。眼看周圍朋友都找到適合的工作，成家立業，而自己卻沒有養家糊口的能力，帕華洛蒂心裡很苦悶。偏偏這時候，他的聲帶長了個繭。在一場音樂會上，他就像個脖子被掐住的男中音，滿場的噓聲硬是把他給轟下了台。

失敗讓他產生了放棄的念頭。

帕華洛蒂冷靜下來，想起父親的話。他極力甩開失敗的挫折感，堅持要努力唱下去。幾個月後，帕華洛蒂在一場歌劇比賽中嶄露頭角，被選中演唱名劇《波希米亞人》，這是帕華洛蒂第一次演唱歌劇。演出結束後，他博得了滿堂喝彩。

隨後，帕華洛蒂應邀到澳大利亞演出並錄製唱片。一九六七年，他被指揮大師卡拉揚指定為威爾第《安魂曲》的男高音獨唱。帕華洛蒂的聲望節節上升，成為活躍於國際歌劇舞台上的最佳男高音。

記者問帕華洛蒂成功的祕訣，他說：「我的成功在於：我選對自己的那一把椅子。在屬於自己的舞台上，我才能把優點發揮到極致。」

摘錄自《改變自己成功定位》P. 228-230，作者：鄭令

問題：

- (1) 帕華洛蒂從事甚麼工作？
- (2) 帕華洛蒂的成功，在於_____。

以積極主動，晉身為天皇巨星

當年《神鵬俠侶》選角時，監製曾當面質疑劉德華：「你有信心演好《神鵬俠侶》的主角嗎？」劉德華自信滿滿地說：「有！」當時劉德華腦中唯一的念頭就是：「抓緊機遇！」角色把握不好，可以再努力，可是如果不主動把握住機會，就會失去表現自我的舞台，也將失去努力的方向。

一個積極而自信的回答，打消了監製的顧慮，幾次定妝試鏡後，他決定讓劉德華飾演楊過。這也成了劉德華一生演藝事業的轉捩點。

回想當年的「四大天王」，劉德華是最不被看好的，張學友嗓音出色，郭富城舞跳得棒，黎明的樣貌俊秀，而他什麼都沒有，他好像最不具備長久走紅的優勢。

然而，二十幾年過去了，他依然縱橫歌影視壇，維持不墜的亮麗票房成績。時至今日，劉德華成了不折不扣的天王巨星，亦是華人娛樂圈的代表人物之一，很大程度上要歸功於他的積極主動，善於把握機會。

摘錄自《改變自己成功定位》P. 174，作者：鄭令

問題：

- (1) 劉德華是憑哪套劇集紅起來的？
- (2) 文章指出劉德華的成功在於_____、_____。

奧運金牌選手的游泳夢

他出身在美國馬里蘭州，祖先來自澳洲，父母是老實的農民。在家裡，他排行老三。因為家境不好，父親很早就打算讓他輟學，幫忙賺錢養家，但兩個姊姊強烈反對。她們跟父親吵得很激烈，大姊最後說：「弟弟的學費，由我來負擔！」

少年時，他告訴父親，自己立志做一名游泳運動員。沒想到父親堅決反對，原因是：兩個姊姊已經是游泳運動員，龐大的開銷，早就讓這個貧困家庭吃不消了。在經濟低迷的時候，父親甚至不得不靠賣血來維持家用。

然而，他並不甘心做一個庸庸碌碌的人。在姊姊指導下，他總能輕鬆學會同儕不能掌握的技巧。十一歲那年，姊姊把他推薦給游泳教練鮑曼。

鮑曼看到他在水池裡傑出的表現，迫不及待趕到他家裡，對他父母說：「你兒子非常有天賦，他的潛力無限，讓他跟我吧！」同樣的話，父親已經聽過無數次了。不過這一年，父親成了一名員警，母親也當上老師，經濟條件改善了，父親不再拒絕教練的請求。

經過堅持不懈的努力，他終於將自己的理想一一實現了。

二〇〇一年，他打破了兩百公尺蝶式世界紀錄，成為最年輕的世界紀錄保持者，並贏得「神童」的美譽。

二〇〇八年，北京奧運會，他輕鬆獲得了男子四百公尺混合賽冠軍，並再次打破世界紀錄。同時使他獲得個人在北京奧運的第八面金牌，成為單屆奧運奪金最多的運動員。他就是菲爾普斯。

摘錄自《改變自己成功定位》P. 235-238，作者：鄭令

問題：

- (1) 本文要介紹的是誰？
- (2) 本文主角有什麼成就？

治國之道，節儉而已

北宋建隆元年(九六〇年)正月，趙匡胤在趙普、趙光義等人的精心策劃下，發動陳橋兵變，奪取了後周政權，建立北宋。趙匡胤被稱為宋太祖。

出身於下層行伍的趙匡胤，經歷了五代十國時期的混亂動盪局面，深知歷代興亡的原因。

趙匡胤十分注重節儉。平日的開銷能省則省，所用的乘輿，都很樸素，寢殿中的闌幕都是用青布包邊，宮中闌幕也沒花紋作裝飾，趙匡胤經常把布衣等物賜給左右近侍，說：「朕過去就穿這些。」

趙匡胤不僅以身作則，力行節儉，而且還嚴格約束家人，教導其子女不能貪求奢華。一次，趙匡胤的女兒魏國長公主穿了一件由翠鳥羽毛作裝飾的短上衣入宮，趙匡胤見到後，十分氣憤，他對公主說：「你把這件衣服給我，從今以後，不要再用翠鳥羽毛作裝飾了。」

公主笑著說：「這有什麼了不起，能用去幾根翠鳥羽毛。」

趙匡胤正色說道：「你穿這樣的衣服，宮中其他親戚必會爭相仿效。這樣一來，京城翠鳥羽毛價格便會上漲了；百姓有利可圖，就會從外面輾轉販運進來，那要殺傷多少翠鳥呀！這都是由你引起的。你生長在富貴之家，要珍惜這福分，千萬不能開此奢華之端。」公主聽了趙匡胤的話，連忙叩謝父皇的教誨。

摘錄自《半部論語開啟人生》P. 31, 33-34，作者：常樺

問題：

- (1) 趙匡胤有甚麼成就？
- (2) 趙匡胤治理國家，十分注意_____。

瞄準一個點

美國生物學家克林萊斯有幸拍到了一組這樣的情況鏡頭。當鳥兒拍搥着翅膀剛剛停在沙地上準備找食物之時，潛伏在沙子裡的蛇猛地張開大口躡了出來。眼看鳥兒就要成為蛇之裹腹之物，可是，頃刻間鳥兒便從劣勢轉為優勢。克林萊斯驚奇地發現，鳥兒在用自己的爪子一次又一次地拍著蛇的頭部。儘管鳥兒的力量有限，它的爪子對蛇的拍擊似乎構不成什麼威脅，並且蛇依然對鳥兒窮追不捨，但鳥兒並沒有停止拍擊。鳥兒一邊閃避蛇的血盆大口，一邊用爪子拍擊着蛇的頭部，其準確程度分毫不差。就在鳥兒拍了一千多下後，蛇終於無力地癱軟在沙地上，再也爬不起來了。蛇口脫險的鳥兒停在沙地上從容地吃了一些甲蟲類的食物後，才拍搥着翅膀慢慢地飛走了。

鳥兒和蛇的力量對比是懸殊的，生物學家惟一能得到的答案就是，鳥兒在經過長期的經驗累積後，終於掌握了一套對付蛇的辦法，那就是瞄準一個點——蛇的頭部，並持之以恆地用爪子拍擊。鳥兒以自己堅韌不拔的抵抗方式，在這次力量對比懸殊的較量中贏得了勝利。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8，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鳥兒和蛇哪個力量大？
- (2) 鳥兒能擊敗蛇，在於_____。

比爾·蓋茲的仁慈與謙遜

二〇〇五年，比爾·蓋茲五十歲。他是微軟的創始者之一，根據《福布斯》雜誌，目前他擁有四百六十五億元的財產，是全世界最富有的人。

年過半百的蓋茲一點兒也不願老，他仍參與自己一手創造的微軟，繼續他不能忘懷的軟體設計工程。每週他騰出至少十五個小時，參與比爾·美琳達·蓋茲基金會的運作。

他到印度、非洲之旅歸來後，他更重視第三世界的衛生健康問題。「每年有百萬的初生嬰兒死去，有百萬人得了瘧疾死去，過去這些數字對我來說，無關痛癢。但是旅遊後，我發現，我和他們有了關連，我可以做些事情，我可以做些事情來改變世界。」

用另一種方式來改變世界！透徹瞭解世界衛生組織(WHO)後，也明白第三世界國家的真正問題後，蓋茲說：「就算我的財富全都投下去，也不過是一滴水掉落到水桶而已，根本不夠用。」但是蓋茲絕不放棄，蓋茲邀請別的基金會、別的国家一起來參與改造活動。

摘錄自《半部論語開啟人生》P.175-178，作者：常樺

問題：

- (1) 比爾·蓋茲在工作上有何成就？
- (2) 比爾·蓋茲打算用他的財產做甚麼？

韓信永誌一飯之恩

先秦末年，有個叱吒風雲的人物，他便是幫助漢高祖奪得天下的大將韓信。韓信是淮陰人，少年喪父，家境貧窮，他既不會種田做買賣，又不能去做官，只能過著遊蕩的生活。為了填飽肚子，他不得不常藉故到別人家裡吃飯。他的母親不久也去世了。母親死後，韓信更是遊手好閒，四處遊蕩。

韓信為了能填飽肚子，只好常常到淮陰城下的河邊去釣魚。河邊有幾個老婆婆常在那裡洗衣服，日子久了，其中一個老婆婆很同情他。一次家人送來午飯，她就分了一點給韓信吃，韓信接過來便狼吞虎嚥地吃了起來。從此，那洗衣婆每次都分給韓信飯吃。

一回，韓信吃過飯後，向洗衣婆深深地施了一禮，激動地說：「承老大娘這般厚待，我永生難忘，將來我得了志，會報答您老人家的！」洗衣婆聽了，責怪韓信說：「男子漢大丈夫說這種話幹什麼！我看你相貌堂堂，不忍心看你挨餓，才給你吃點飯，哪裡想要你的報答。」說罷，拿了洗好的衣服離去。望著老婆婆的背影，韓信暗下決心，有朝一日發跡了，一定要兌現今天的諾言，重重報答這位老人家。

韓信在楚漢戰爭為漢高祖立下赫赫戰功，不但被拜為大將，並且和張良、蕭何被合稱「漢初三傑」。韓信替漢王立了不少功勞，被封為楚王。楚地本是韓信的故鄉，他想起從前曾受過洗衣婆的恩惠，就設法找到她，對她謝了又謝，並送千金作為報答。

摘錄自《半部論語開啟人生》P.19-20，作者：常樺

問題：

- (1) 文中如何描述韓信年輕時的生活？
- (2) 韓信有何成就？

意志堅強，最終獲勝

一九七一年，喬·弗雷澤擊敗阿里。

一九七五年十月一日的馬尼拉之夜成為拳擊歷史上的傳奇之夜，阿里雪恥，擊敗喬·弗雷澤，奪下最佳拳賽冠軍。

阿里一上場，他不斷告訴自己：「我是最棒的！我一定可以！我絕對辦得到！我打包喬·弗雷澤必然倒地！我一閃身，右拳一擊，喬·弗雷澤挨轟，飛出場外！」這句話在腦袋如錄音不斷重復播放，又想像裁判舉起他的手臂宣佈獲勝的情景。他發送勝利的意念給身體，而他的身體則聽命行事。他把滿滿的信心灌注到自己的體內。

這場惡戰過程兩人都打得筋疲力盡，阿里感到全身像火燒一樣疼痛難忍，而弗雷澤的臉部淤腫，雙眼腫得幾乎看不見東西，他在受傷嚴重的情況下，仍然與對手進行激烈對攻。

在回首結束休息時，阿里已經精疲力竭，他幾乎再無絲毫力氣再戰了。然而，他還是竭力保持堅毅的表情和誓不低頭的氣勢，雙目如電，令弗雷澤不寒而慄，以為阿里仍存著體力。這時，阿里的教練鄧迪敏銳地將此信息傳達給阿里。阿里精神一振，更加頑強地堅持著。

到了第十四局，雙方都幾乎無力出戰。十四回合結束後，弗雷澤雙眼視線已經不清，他的教練萊迪·富奇率先向裁判示意認輸，裁判當即高舉起阿里的臂膀，宣布阿里獲勝。這時，阿里還未走到台中央便雙腿無力地跪在地上。弗雷澤見此情景，如遭雷擊，他追悔莫及，並為此抱憾終生。

阿里以堅持到最後的精神獲得這場「世紀之戰」的勝利。他說：「拳擊教我堅持到底的意志力。」

摘錄自《半部論語開啟人生》P. 121-122，作者：常樺

問題：

- (1) 文章的主角是誰？
- (2) 阿里的勝利，除了本文強調的有積極的鬥志外，還需要甚麼？

聰明人

沒有人能只依靠天分成功。上帝給予天分，勤奮將天分變為天才。曾國藩是中國歷史上最具有影響的人物之一，然而他小時候的天賦卻不高。

有一天他在家讀書，對一篇文章重複不知道多少遍了，還在朗讀，因為他還沒有背下來。這時候他家來了一個賊，潛伏在他的屋檐下，希望等讀書人睡覺之後撈點好處。可是等啊等，就是不見他睡覺，還是翻來翻去地讀那篇文章。

賊人大怒，跳出來說：「這種水平讀什麼書？」然後將那文章背誦一遍，揚長而去！

賊人是很聰明，至少比曾先生要聰明，但是他只是個賊，而曾先生卻成為清代的政治家、學者。

偉大的成功和辛勤的勞動是成正比的，有一分勞動就有一分收穫，日積月累，從少到多，奇蹟就可以創造出來。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50-51，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本文介紹的是誰？
- (2) 作者認為怎樣才能獲得巨大的成就？

洛克菲勒與一毛錢

石油大王約翰·洛克菲勒(1839-1937)，是美國 19 世紀的三大富翁之一。洛克菲勒一生至少賺進了十億美元，捐出的就有七億五千萬。

他平時花錢十分節儉，近乎於吝嗇。有一次，他下班想搭公交車回家，缺一毛零錢，就向他秘書借，並說：「你一定要提醒我，免得我忘了。」

秘書說：「請別介意，一毛錢算不了什麼。」洛克菲勒聽了正色說：「你怎麼能說算不了什麼，把一塊錢存在銀行裡，要整整兩年才有一毛錢的利息啊！」

還有一件事。洛克菲勒習慣到一家熟識的餐廳用餐，餐後，會給服務生一毛五分錢的小費。有一天，不知何故，他只給了五分。服務生不禁埋怨說：「如果我像你那麼有錢的話，我絕不吝惜那一毛錢。」

洛克菲勒笑了笑說：「這就是為何你一輩子當服務生的緣故。」

這位億萬富翁對金錢的看法是：我非但不做錢財的奴隸，而且要把錢財當作奴隸來使用。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34，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洛克菲勒從事甚麼行業？
- (2) 本文指出洛克菲勒對金錢態度如何？

一行和尚，和尚很行

唐代的一行和尚是當時非常著名的天文學家。他和天文儀器製造家梁令瓚合作，製作出了黃道遊儀和渾天銅儀，並且利用黃道遊儀觀察天象，是世界上首次發現恆星移動的人，比英國天文學家哈雷關於恆星自行的觀點整整早了一千年。渾天銅儀是在東漢張衡的設計基礎上改進而成的，是世界上最早的自動報時器。一行和尚組織了在各地測量日影的工作，同樣也是世界上最先測算到子午線長度的人。他並且主持完成了《大衍曆》的編製工作。這部新曆法比較準確掌握了太陽運動的規律，把太陽和月亮每天的位置和運動，每天所見到的星象和晝夜時刻，日蝕、月蝕和五大行星的位置都做了說明。

千里之行，始於足下。一行和尚在天文學上能夠取得如此大的成就，與他從小勤於學習、勤於思考是分不開的。一行和尚出家以前俗名叫張遂，他從小就喜歡讀書，尤其對天文和數學的興趣最大。他善於思考，遇上一些天文、曆法及算術中的疑難問題，總是要尋根問底，不弄明白就不甘休。

時間一久，他不僅打下了扎實的知識根底，而且培養出驚人的理解力。有一次，他向著名學者尹崇借了一本《太玄經》來讀，這本西漢學者揚雄的哲學著作，內容深奧難懂，涉及到多方面的科學知識。尹崇讀了很多年，讀了不知多少遍，仍沒有完全讀懂。但是張遂沒用幾天，就把它讀完了，而且把其中的道理搞清楚。當他來到尹崇家向尹崇請教時，尹崇不禁為張遂的驚人理解力、讀書和思考密切結合的良好學習而驚訝，他感歎道：「真是後生可畏啊！」

摘錄自《半部論語開啟人生》P. 220-222，作者：常樺

問題：

- (1) 一行和尚在哪方面有出色的成就？
- (2) 一行和尚為何能有出色的成就？

成全別人，就是成就自己

唐朝武則天對於反對她掌權的人進行無情鎮壓，但她又十分重視任用賢才，經常派人到各地物色人才。只要發現誰有才能，不計較門第出身、資格深淺，都會破格提拔，大膽任用。所以，在她的手下，湧現出一批有才能的大臣，其中最著名的就是宰相狄仁傑。

在狄仁傑當宰相之前，有個將軍婁師德曾經在武則天面前竭力推薦他；但狄仁傑並不知道這件事，他認為婁師德不過是個普通的武將，不大瞧得起他。

有一次，武則天故意問狄仁傑說：「你看婁師德為人怎麼樣？」狄仁傑說：「婁師德作為將軍，小心謹慎守衛邊疆，還不錯。至於有什麼才能，我就知道了。」

武則天說：「你看婁師德是不是能發現人才？」

狄仁傑說：「我跟他一起工作過，沒聽說過他能發現人才。」

武則天微笑說：「我能發現你，就是婁師德推薦的啊！」

一天，武則天問狄仁傑說：「我想找個能當宰相的。」狄仁傑早知道荊州有個地方官員叫張柬之，年紀雖然老了一些，但辦事幹練，是個當宰相的人選，於是就向武則天推薦了。

像張柬之那樣的人，狄仁傑前前後後一共推薦了幾十個，後來都成了當時有名的大臣。這些大臣都十分欽佩狄仁傑，把狄仁傑看作是他們的老前輩。

武則天很敬重狄仁傑，把他稱作「國老」。狄仁傑多次要求告老還鄉，武則天總是不准。他死去後，武則天常常歎息說：「老天為什麼這麼早就奪走我的國老啊。」

摘錄自《半部論語開啟人生》P.181-184，作者：常樺

問題：

- (1) 婁師德和狄仁傑有何共通之處？
- (2) 你認為甚麼人才能做到成全別人？

勇往直前，抓住閃電的人

誰都知道雷電會打死人。可美國科學家富蘭克林，非但不避雷電，而且要把雷電抓住。

1752年，在美國波士頓，富蘭克林選擇在一個雷雨季節放風箏。他製作的風箏也與眾不同，在風箏的頂端安裝一根尖尖的設計，在放風箏繩子的末端拴着一把鐵鎖匙。風箏上天後，雷鳴閃電，風雨大作。他緊緊握着風箏繩子末端的鐵鎖匙，全然不顧被雷電擊中的危險。當頭頂上閃電的時候，他感到手發麻。他高興極了，他意識到這是閃電的電流通過濕繩和鐵鎖匙傳到手上，他興奮地高喊：「我抓住閃電！」他立即把鐵鎖匙和萊頓瓶連接起來，結果萊頓瓶蓄了大量的電。這種電同樣可以點燃酒精，可以做「摩擦起電」的電所做的一些實驗。富蘭克林勇敢的實驗，為電學的發展做出了重要貢獻。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211個品德故事》P.138，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本文介紹的是誰？
- (2) 富蘭克林所做的事反映出他的甚麼性格？

安逸與磨練

春秋時期，齊國名相管仲曾經進諫齊桓公說：「宴安鴆毒，不可懷也。」一個人如果只貪圖安居自足的感受，豈不同行屍走肉？貪圖安逸的害處更甚毒酒，它會一點一滴蠶食人們的意志，讓人虛度光陰，醉生夢死。所謂「生於憂患，死於安樂」。

《漢書》中也說：「古人把貪圖安逸視為毒酒，把喪失道德而富貴視為不幸。漢朝興起，直到孝平帝，諸侯數以百計，大多驕橫荒淫喪道德。為什麼這樣呢？沉溺在放縱恣肆的環境中，他們所處的地位導致他們如此。」

安逸是撒旦下的幻術，幻術一旦破滅，墮落的人將會跌落撒旦的網。

東晉名臣陶侃擔任大將軍平定蘇峻之亂後，立有戰功，曾任荊州刺史。有人因妒忌而陷害他，使他被降調到偏僻的廣州地區。在古時候，廣東廣州是蠻荒之地，都是有罪的人被流放的地方。

廣州地區政務輕鬆，經常無所事事。日子一久，陶侃覺得這樣下去，會把身體荒廢了，於是一早把一百塊磚從前院搬到後院，晚上又把一百塊磚從後院搬到前院。鄰居看在眼裡，覺得很奇怪，問他：「你為什麼要這麼辛苦把磚頭搬來搬去？」陶侃說：「我現在過安逸的生活，不如此的話，以後要打仗恐怕就難以勝任了。」

他回到荊州後，儘管公務繁忙，仍然堅持每天搬磚，以此磨練自己的意志。後人因此稱他為「運甓翁」

摘錄自《半部論語開啟人生》P. 231, 233，作者：常樺

問題：

- (1) 一個人貪圖安樂的生活，有甚麼問題？
- (2) 陶侃運磚的故事給你甚麼啟示？

獨立思考—愛因斯坦的提問

一次，愛因斯坦在課堂上問他的學生說：「如果現在有兩位工人從煙囪裡爬出來，一位身上很乾淨，一位身上很髒，請問誰會去洗澡？」

一位學生馬上站起來回答說：「當然是髒的工人會去洗澡。」

愛因斯坦反問說：「是嗎？那位身上乾淨的工人看見身上髒的工人，他會覺得自己肯定也很髒。髒的工人看到乾淨的工人很乾淨，他會覺得自己也很乾淨。我想再問你們：哪個工人會去洗澡？」

另一位學生似乎發現了答案：「我明白了。因為乾淨的工人看到髒的工人，以為自己也是髒的；髒的工人看到乾淨的工人，就會認為自己是乾淨的。所以乾淨的工人會去洗澡。」

在場的學生不約而同地認同了這個答案，並問老師答案是不是這樣。愛因斯坦笑着說：「答案是錯的。」理由很簡單，兩個工人從煙囪裡爬出來，怎麼可能一個工人乾淨一個工人髒呢？」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156-157，作者：盧小永

問題：

(1) 愛恩斯坦的故事說明了甚麼道理？

以熱誠的心待人

一個風雨交加的夜晚，一對上了年紀的夫婦來到一家旅店。他們的行李非常簡陋，沒有帶任何貴重的物品。

年老的男人對旅店伙計說：「對不起，我們跑遍了其它的旅店，裡面客全滿了，雨實在是太大了，我們想在此借住一晚，行嗎？」

年輕的伙計趕緊解釋說：「這兩天，有好幾個會議同時在這個地方召開，所以附近的旅店都是家家爆滿的。不過，天氣這麼糟糕，你們二位一把年紀，沒個落腳處也不方便。」伙計一邊說一邊把兩位老人往裡邊請：「我們的旅店也住滿了，如果你們不介意的話，你們就睡我的床吧！」

「那你怎麼辦呢？」那對夫婦異口同聲地問。

「我身體很好，在桌子趴一會兒或者在地上搭個鋪對付一夜就行了，不用擔心。」

第二天早上，老人付房錢時，伙計堅持不要，說：「我自己的床鋪不是用來賺錢的，而且條件也不好，請你們多多原諒吧。」

「年輕人，你將來一定可以成為美國第一流旅館的經理。過些日子或許我要給你蓋個大旅館。」

伙計聽了，只當是一個玩笑，暢懷大笑，並愉快地送走了兩位老人。

兩年過去了。一天，年輕人收到了一封信，信裡附着一張到紐約的雙程機票，約請他回訪兩年前那個雨夜借宿的客人。

於是年輕人來到了車水馬龍的紐約，老人把他帶到第五大街和第三十四街的交匯處，指着一幢高樓說：「年輕人，這就是我們為你蓋的旅館，你願意做這個旅館的經理嗎？」

這位當年的年輕人就是如今大家都熟識的紐約首屈一指的奧斯多利亞大飯店的經理喬治·波爾特，那位老人則是威廉·奧斯多先生。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211個品德故事》P. 56-57，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年輕的伙計為何接待那對年老夫婦？
- (2) 那對年老夫婦欣賞波爾特的甚麼優點？

君子至誠

在南宋時，有一個叫陳策的人。一天，他去集市上買回了一匹騾子。這騾子很精壯，毛色發亮，走起路來四蹄就想翻花，喜得陳策連聲說：「好騾子，好騾子。」

第一次用騾子，剛把鞍放在騾背上，想不到騾子忽然發怒，連鞍都摔到了地上。陳策這才明白，這騾子是一匹傷鞍的騾子。鄰居都勸他把騾子牽去賣掉。可陳策不忍心這樣，受了欺騙也就算了，又怎能去欺騙別人呢？

對於陳策的做法，他的兒子很不理解。一天趁着陳策不在家，他找了一個馬販子要把騾子賣掉。剛好，有一個路過官人的馬死了，便到騾馬市場，想再買一匹。看到騾子，那官人和陳策當時一樣，毫不猶疑就買下了。

當陳策知道這事後，那官人早就走遠了，陳策騎上馬沿路追。終於被他追上了，他便向那官人解釋。可那官人卻以為陳策捨不得精壯的騾子。說什麼也不聽，陳策歎一口氣：「我以誠待你，你卻懷疑我欺詐，既如此，我在家等你。」說完，策馬回家了。

不久，官人返回了南城。他找到了陳策，說：「我來並不是為了討回銀兩，而是特為謝罪而來。你待我以至誠，竟被我猜疑。哎，慚愧呀！」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111-112，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陳策有甚麼優點？
- (2) 如果你是陳策，你會如何做？

織夢者

上世代六十年代，古巴一場革命，他一家人失去一切，並且他們全家逃亡美國。

為了在美國生存，他從十五歲起，就跟着父親打工。他勤快、好學，很快得到老闆賞識。一天，老闆告訴他，給飯館供貨的食品公司要招請行銷人員，老闆願意介紹他去。於是他獲得第二份工作，當了推銷員兼貨車司機。這時，他爸爸對他說，在家鄉時，父輩們之所以成就那麼大的家業，都得益於「日行一善」這句話。就因為這句話，當他開着貨車把麥片送到大街小巷的小店時，他總是順帶幫人做點好事，比如幫店主把一封信帶到另一城市，讓放學的孩子搭他的順風車。

這樣幹了四年。第五年，他被派到墨西哥，接管南美的行銷業務。原因是他在過去四年，個人推銷量佔佛州總銷量的四成，故獲重用。後來他又被派到加拿大和亞太地區。一九九九年，他被調回美國總部任總裁。就在他被獵頭公司列入可口可樂等公司的總裁候選人時，二零零五年美國前總統布殊提名他出任商務部長。他的名字是卡洛斯·古鐵雷斯(Carlos Miguel Gutierrez)。做事勤快和日行一善改變了他的命運。

「古鐵雷斯」成了「美國夢」的代名詞。

摘錄自《閱讀人生 100 篇》P. 40-41，作者：李怡

問題：

- (1) 古鐵雷斯是哪裏人？
- (2) 古鐵雷斯的成功，在於他_____。

臨危不亂的帕格尼尼

在一個寒冷的冬天之夜，大風呼嘯，漫天飄舞着鵝毛般的雪花。意大利小提琴家尼哥羅·帕格尼尼(1782-1840)正乘着四輪馬車趕往劇院舉行獨奏音樂會。劇院裡早已坐滿了女士和先生們，人們都想親耳聆聽一下這位被稱為「魔鬼的童子」的帕格尼尼的舉世無雙的、神奇美妙的演奏。

到了劇院，帕格尼尼準備就緒，只見他左手挾着小提琴，右手拿着琴譜，走上了舞台。剛走出幾步，不料皮鞋裡的一顆小釘子從鞋底下頂了出來，戳痛了他的腳板。因此，帕格尼尼只能跛着腳，一拐一拐地走至舞台正中。這一滑稽動作引起了全場哄堂大笑。

他把琴譜放在譜架上之後即開始演奏。誰知剛演奏了幾個樂句，譜架旁邊用來照明的蠟燭倒了，將譜子燒起來。一瞬間，只見火苗跳躍，青烟裊裊，全場又一陣唏噓聲。但是帕格尼尼憑借他那非凡的天才繼續演奏着，音樂沒有中斷。美妙的音樂從那瘦長的、充滿魔力的手下奔瀉而出……

帕格尼尼正拉至高潮，突然，小提琴的第二弦(A弦)斷了。沒有了第二弦，樂曲怎麼能再繼續演奏下去呢？天才的帕格尼尼沒有中斷演奏，小提琴繼續歌唱着。他運用了高超的技巧，使一場行將失敗的音樂會獲得了巨大成功。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211個品德故事》P.191，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帕格尼尼是甚麼人？
- (2) 這篇文章要告訴我們甚麼道理？

黃春明的經歷

台灣著名作家黃春明有一次講他少年時的故事，說他八歲就沒有媽媽，小時候很叛逆，經常留級、退學。

初中二年級的時候，剛好老師出了一個題目叫「我的母親」。他說：「不行啦，我媽媽在我還八歲就過世了，我對她只有很模糊的印象，怎麼寫？」老師說，那你就寫「很模糊的印象」啊。

黃春明回家之後很懊惱，一直想「很模糊」要怎麼寫？他有時想起媽媽就會往天上看。結果，他說他有時看到星星，有時看到烏雲，就是沒有看到媽媽。

作文交上去之後，老師跟他說：「黃春明，你寫得很好。」為了鼓勵他多閱讀，這位老師送他兩本書，一本是沈從文的短篇小說集，一本是契訶夫的。這兩位作家，作品中常會描寫貧困的、不幸的小老百姓，也會寫可憐的小孩，黃春明看着看着就哭了起來。他以前常常覺得自己沒有母親很可憐，有時會躲在棉被裏哭。看了老師給他的小說，為了書中人物不幸的遭遇，他哭起來，但說也奇怪，從此以後，他再沒有為自己的任何不幸遭遇而哭過。也就是說，他不再自憐，不再自己可憐自己。

摘錄自《閱讀人生 100 篇》P. 116-118，作者：李怡

問題：

- (1) 黃春明是誰？
- (2) 黃春明如何克服自憐的情緒？

不因一次挫敗而放棄

科羅拉多大學法學院院長決定，秋季開學後，希爾曼不能再回去上課了，原因是他的成績太差。

這是因為希爾曼沒承擔起大學生應盡的義務，缺乏良好的學習習慣，這些終使他自食其果。

希爾曼的父親只有高小文化，他當了40多年鐵路郵局辦事員。但他熱愛學習，同時他知道兒子想成為一個律師。他建議希爾曼考慮一下威斯敏斯特法律學院，那兒開設晚上課程。

父親的建議切合實際，同時又強烈地挫敗了希爾曼的自尊。科羅拉多大學是一扇通向法官寶座和聲名顯赫的律師事務所的大門。而威斯敏斯特則是一所窮人學校，沒有享受終身職位的教授，也沒有法律權威評論，其學生白天都在打工。

因為這是第二次機會，希爾曼加倍努力地學習，並且對法律證據產生了濃厚興趣。

第二年，教希爾曼一門課程的教授過世了，希爾曼不可思議地應邀接任了他的課程。證據研究後來成了希爾曼的終生專長。

28歲那年，希爾曼成了丹佛市最年輕的鄉村法官。而後，他當選了地方法院法官。接着被總統任命為美國聯邦司法部地方法院法官。

希爾曼被法學院勒令退學一事，堅定了他成為一名好法官的決心。通過艱苦的努力，他實現了自己的理想。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211個品德故事》P.193-194，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希爾曼的成功因素是甚麼？
- (2) 希爾曼有何成就？

曼克斯·卡勒蘭德的奮鬥

曼克斯·卡勒蘭德是美國喬治亞州的一個青年，他活潑、健康，熱愛各類運動，讀中學時是傑出學生。後來曼克斯應徵入伍，在越戰的一次軍事行動中，他被手榴彈炸倒在地，他的右腿、右手全部炸掉了，左腿炸得血肉模糊，也必須截掉。他痛苦得想哭，卻哭不出來，因為彈片穿過了他的喉嚨。人們都以為曼克斯不能生還，但他奇蹟般活下來。

在生命垂危的時候，他反覆想到賢人先哲的名言：「如果你懂得苦難磨練出堅忍，堅忍孕育出骨氣，骨氣萌發不懈的希望，那麼苦難最終給你帶來幸福。」他一次又一次背誦這段話，使他心中保持不滅的希望。

他明白應更自覺地去生活。他努力去學會駕駛一種只需單手控制的特製汽車，他駕駛着它跑遍全國，開展了支持復員退伍軍人的事業。一九七七年，卡特總統命他擔任全國復員軍人委員會的負責人，那時他三十四歲，是歷來擔任這職務的最年輕的人。

摘錄自《閱讀人生 100 篇》P. 204-206，作者：李怡

問題：

- (1) 為甚麼曼克斯認為他要更自覺地去生活
- (2) 曼克斯有何成就？

自我反省

有一個青年不好好讀書，考試經常不及格，還賭博、借債、鬼混，足足有一年的光陰白白地虛度了。

但青年很快醒悟過來，對自己的放蕩行為深惡痛絕。他把自己犯錯誤的原因詳細地找出來，寫在日記本上：

- 一. 缺乏意志力；
- 二. 自己欺騙自己；
- 三. 有少年輕浮作風；
- 四. 不謙遜(驕傲)；
- 五. 脾氣暴躁；
- 六. 生活放縱；
- 七. 模仿性太強；
- 八. 缺乏反省。

這一次反省，好像晴天霹靂一般震撼了他的整個身心。後來，他時刻嚴格要求自己，並開始走上了文學創作的道路。再後來，這位青年成為了世界文豪，他就是名著《戰爭與和平》《安娜·卡列尼娜》的作者托爾斯泰。

《尚書》中記載了這樣一個故事：有一個人每天偷鄰居一只雞，有人告訴他說：「這不是正派人的行為。」這個人卻說：「我得慢慢改變偷東西的習慣。先由每天偷一只改到每月偷一只，等到明年，就會不再偷了。」結果，他不但沒能改正，反而愈偷愈大，最後被銀鐐入獄，追悔莫及。

同樣是犯錯誤，一個及時糾正，成長為大作家；一個則遷就、放縱，淪落為階下囚。生活中，「人非聖賢，孰能無過」，關鍵是對於錯誤，要深刻地認識其危害，要堅決地改正。如此，你雖不能成為托爾斯泰，但至少會活得從容坦然。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211個品德故事》P. 235，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托爾斯泰如何能成為世界文豪？
- (2) 《尚書》記載的那個人因何失敗？

韓伯愈

縱觀古今，我國還有許多孝子孝孫的故事流芳後世。比如在漢朝時，大梁有個叫韓伯愈的人，本性純正，孝敬父母，是一位著名的孝子。他的母親對他管教很嚴格，稍微有點過失，就舉杖揮打。有一次伯愈在挨打時，竟然傷心哭泣。母親覺得奇怪，問道：「往常母親打你時，你都能接受，今日為何哭泣？」伯愈回答道：「往常打我，我覺得疼痛，知道母親還有力氣，身體健康。但是今日感覺不到疼痛，知道母親身體衰退，體力微弱。所以傷心，禁不住流下了淚水。並不是因疼痛不甘心忍受。」這說明了他非常敬愛母親，而母親卻因之有愧，從此不再打罵。有詩頌曰：體念母親情至忱，母極輕重甚關心；一朝知母力衰退，頓起心酸淚濕襟。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116，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韓伯愈的名字留存至今，是因為他_____。
- (2) 韓伯愈為何哭泣？

斯坦福大學的由來

一對衣着簡陋的夫婦坐火車去了波士頓，到了目的地，他們直接進入哈佛大學。

「對不起，我們沒有預約。但是，我們想見校長。」那穿着破舊的手織套裝的丈夫開門見山對辦公室的秘書說。

秘書的眉頭微皺：「噢，校長，他整天都很忙。」

「沒關係，我們可以等他。」穿着褐色方格棉布衣的妻子微笑着說。

校長的確很忙，但還是點頭同意會見他的客人。

女士告訴校長：「我們的兒子進入哈佛大學一年了，他愛哈佛大學，他在這裡很快樂。」

「夫人，謝謝你的兒子愛哈佛大學，您知道，哈佛大學的學生都會愛哈佛大學。」校長說。

「可是在一年前，他意外地死了。」

「噢，聽到這個消息我很難過！真不幸，夫人。」

「我丈夫和我想在學校的某個地方為他立一座樓，您看可以嗎？」

校長的目光落在這對夫婦粗糙簡陋的着裝上，他驚叫說：「一座樓？我沒有聽錯吧！」你們知道建一座樓實際上要花費多少錢嗎？僅僅是哈佛大學的自然植物，價值就超過千萬美元。」

校長為這對遠道而來的夫婦感到悲哀，因為他覺得他們真是太幼稚了。女士沉默了，校長鬆了口氣，他終於可以和這對夫婦倆說再見了。

女士轉過身平靜地對她的丈夫說：「親愛的，這筆耗費不是可以另開一所大學嗎，為什麼我們不建立一所我們自己的學校呢？」

面對校長的一臉疑惑，她的丈夫坦然地點了點頭。

這對夫婦離開了，然後他們去了加利福尼亞州。在那裡，他們建立了自己名字命名的大學—斯坦福大學。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211個品德故事》P. 209-210，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斯坦福夫婦要為哈佛大學做甚麼？
- (2) 從這則故事你明白麼道理？

捷徑

一個周日，柏梅拉和幾個朋友去郊外爬山。他們玩得很盡興。不知不覺太陽都快落山了，他們還在山頂。如果原路返回，還需要兩到三個小時的時間。這時候有人說他知道另外一條捷徑，不到一個小時就可以下山，但是要跨過一條小溝。

望着越來越低的太陽，他們一致同意走近路。

那小溝大概有幾米深，但是面對溪水嘩嘩的小溝，有人還是猶疑。女孩第一個跳過去了。大家相互鼓勵着，一個個也都跳過去了，包括膽小的帕梅拉。

那個傍晚，他們很快就下了山。而且，在新的道路上，他們還發現了一大片粉紅嫩白的桃花。在這樣一個落英時節，那絢麗的色彩不能不算是一道令人驚喜的風景。而下山沒多久，雨就下起來了，又大又急。大家都笑着說：「那小溝並沒有我們想象中的可怕吧！可怕的只是我們心中的想象。」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145-146，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他們為甚麼害怕那小溝？
- (2) 從這個故事，作者要告訴我們甚麼道理？

同一環境，不同道路

「他是一個冷酷無情的人，嗜酒如命且毒癮很深，一次在酒吧裏因看一個侍應不順眼而犯下殺人罪，被判終身監禁。他有兩個兒子，年齡相差才一歲。其中一個同樣毒癮甚重，靠偷竊和勒索為生，後來也因殺人而坐牢；另外一個兒子卻既不喝酒也未吸毒，有美滿的婚姻，生了三個可愛的孩子，還擔任一家大企業的分公司經理。在私下訪問中，有人分別問這兩個兒子，造成他們現狀的原因，兩人的答案竟然相同：『有這樣的爸爸，我還能有什么辦法？』

這是美國作家安東尼·羅賓寫的真實故事。這故事告訴我們，在同一環境中長大的兩個人，會有截然不同的出路與結果，而造成他們走不同道路的原因，竟然是相同的。

「有這樣的爸爸，我還能有什么辦法？」在惡劣的家庭環境中成長，接觸到的都是罪惡，於是也自甘墮落，與爸爸走同一道路。

「有這樣的爸爸，我還能有什么辦法？」處於惡劣的家庭環境中，感到除了努力掙扎求上進，克服種種壞條件，不可能有得以在社會過正常生活的其他辦法，於是奮發向上，走一條與爸爸不一樣的道路，重要的是你以怎樣的心態去面對。

摘錄自《閱讀人生 100 篇》P. 125-127，作者：李怡

*** 這篇文章告訴我們，人生要走甚麼路，是由自己決定的。**

一句話改變人生

戴爾·卡耐基(D. Carregie)是美國著名的成人教育家，他開創了一種融合演講術、推銷術、做人處世為一體的獨特成人教育方式，在美國和全世界影響廣泛。

他曾經談到了一件影響他一生的小事。

小時候他被家人和鄰居公認是非常淘氣的壞男孩，九歲的時候，他父親娶了一個女子，就是卡耐基的繼母。

他父親向她介紹卡耐基，並對她說：「希望你注意這個全群最壞的男孩，他可讓我頭痛死了，他說不定明天早晨會用石頭扔向你，或者做出別的壞事，總之你防不勝防。」

出乎卡耐基意料的是，繼母微笑着走到他面前，托起他的頭看看他，接着又看看丈夫說：「你錯了，他不是全群最壞的男孩，而是最聰明，但還沒有找到宣洩他的熱忱的地方的男孩。」

就憑這一句話，他和繼母建立友誼。也就是這句話，成為激勵他的一種動力。

卡耐基十四歲時，繼母給他買了一部二手打字機，並對他說，她相信他會成為一位作家。卡耐基聽了她的話，開始向當地一家報紙投稿。來自繼母的這股力量，日後，他創造了步向成功的二十八項黃金法則，幫助千萬普通人走上成功和致富的道路。

所有的動力，就來源於九歲時繼母的一句話。

摘錄自《細味人生 100 篇》P. 32-32，作者：李怡

問題：

- (1) 戴爾·卡耐基小時候，是個怎樣的孩子？
- (2) 戴爾·卡耐基的成功，源自於_____。

神奇的手

感恩節那天，報紙刊登了一則故事：有位小學一年級的老師叫班上的小朋友畫出他們感恩節的內容。這些小孩多半來自貧苦家庭，所以她料想他們多半會畫桌豐富的感恩節佳餚，外加一只香噴噴的火雞。但看到道格拉斯的作品後，她驚訝不已，上面畫了一只手！

這是誰的手？班上的小朋友都興致勃勃地開始臆測，「這一定是賜給我們食物的上帝的手。」一個小孩說道。「是農夫，他用這手養大小雞。」另一個小孩也有意見。在一陣猜測後，小朋友又跑回座位繼續畫畫。這時老師走到道格拉斯身旁，彎下腰問他那是誰的手。「那是你的手，老師。」他怯怯地回答。

道格拉斯個頭矮小，樣子也不討人喜歡，但老師在下課時總會過去牽牽他的手。她常常這樣握孩童的手，但對道格拉斯而言，意義格外重大。也許過感恩節的真正意義並不在於收受他人給予我們的有形物質，而是借此機會回饋他人，無論是如何微小的付出。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174，作者：盧小永

問題：

- (1) 老師請同學們畫那幅畫的標題是_____。
- (2) 道格拉斯為何畫上老師的手？

拼圖—創造力

一位老師正在為自己準備的演講稿不完美而感到苦惱，他的小兒子卻在一邊吵鬧不休。

他無可奈何，於是便隨手拿起一本舊雜誌，把中間色彩鮮艷的插圖——一幅關於某個地方的地圖撕成碎片，丟在地上，說道：「約翰，如果你能拼好這張地圖，我就給你 10 塊錢。」他以為這樣會使孩子花上整個上午的時間，這樣自己就可以靜下心來思考問題了。

但是，沒過 10 分鐘，兒子就敲開了他的房門，手中拿着那份拼得完完整整的地圖。

他感到十分驚訝，這麼瑣碎的地圖他居然能在這麼短的時間裡很完整地拼攏到了一起。他問道：「孩子，你怎麼這樣快就拼好了地圖？」

小約翰說：「這很容易的。爸爸，你沒看到吧，在另一面有個人的照片，我就把這個人的照片拼到一起，然後把它翻過來就行啦。我想如果這個人是正確的，那麼，這個地圖也就是正確的啊。」

爸爸微笑起來，對他說：「謝謝你，我的好孩子！你替我準備了明天演講的中心題目：如果一個人是正確的，他的世界就會是正確的。」

摘錄自《培養學生好習慣的 211 個品德故事》P. 142，作者：盧小永

問題：

(1) 從小約翰的拼圖方法，說明了甚麼？